

#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勐永镇人民政府文件

勐政发〔2024〕1号

##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勐永镇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 2024 年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摸排工作组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，各办、中心（所）：

为牢牢把握春节期间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的黄金期，认真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的相关工作部署，坚决稳住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基本盘，实现转移就业促增收，助力乡村振兴。根据《中共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委组织部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〈耿马自治县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助推村（社区）集体经济增收长效机制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耿组联发〔2023〕1号）要求，摸清辖区内农村劳动力底数，做到基本信息清、就业去向清、就业收入清，特此成立勐永镇 2024

年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摸排工作组，工作组如下：

### **（一）勐永社区工作组**

组 长：陈光进 镇人民政府副镇长

副组长：杨玉荣 勐永社区党总支书记、居民委员会主任

材料员：俸红芬 勐永社区监督委员会主任

挂钩站所：镇财政所、镇武装部

### **（二）河底岗社区工作组**

组 长：杨建昆 镇党委副书记（专抓政法工作）

副组长：叶新传 河底岗党总支书记、居民委员会主任

材料员：陈金丽 河底岗社区居民委员会、文书

挂钩站所：镇综治办、镇乡村振兴办

### **（三）新和村工作组**

组 长：马正丽 镇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

副组长：万保富 新和村党总支书记、村民委员会主任

材料员：王 娟 新和村党总支副书记

挂钩站所：镇基层党建办、镇经济发展办

### **（四）芒佑村工作组**

组 长：金江云 镇党委书记

副组长：郑学良 芒佑村党总支书记、村民委员会主任

唐晓芬 芒佑村驻村第一书记

材料员：张玉美 芒佑村村民委员会副主任、文书

挂钩站所：镇村镇规划服务中心

### **(五) 芒糯村工作组**

**组 长：**鲁国桃 镇党委委员、宣传委员

**副组长：**陈新华 芒糯村党总支书记、村民委员会主任

**材料员：**周张华 芒糯村民委员会副主任、文书

**挂钩站所：**镇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体育服务中心、镇水务服务中心

### **(六) 光木林村工作组**

**组 长：**杨高飞 镇党委副书记、人民政府镇长

**副组长：**林树昌 光木林村党总支书记、村民委员会主任

**材料员：**杨所贵 光木林村民委员会、文书

**挂钩站所：**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

### **(七) 香竹林村工作组**

**组 长：**铁所柱 镇党委委员、组织委员

**副组长：**唐新华 香竹林村党总支书记、村民委员会主任

赵永俊 香竹林村驻村第一书记

**材料员：**杨双改 香竹林村民委员会副主任、文书

**挂钩站所：**镇林业草原服务中心

### **(八) 芒来村工作组**

**组 长：**陶树岗 镇党委委员、人民政府副镇长、武装部长

**副组长：**陈光荣 芒来村党总支书记、村民委员会主任

安国生 芒来村驻村第一书记

材料员：王 蕊 芒来村民委员会副主任、文书

挂钩站所：镇党政办

### **（九）帮令村工作组**

组 长：铁所柱 镇党委委员、组织委员

副组长：鲁振宏 帮令村党总支书记、村民委员会主任

张该红 帮令村驻村第一书记

材料员：陈鹏慧 帮令村村民委员会副主任、文书

挂钩站所：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

工作组下设办公室在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，由鲁国桃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由杨其润、赵璐负责处理日常工作业务。

**工作组职责：摸清人口底数，全方位抓好排查。**加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及人员动态监测，对各自的底数要清楚。工作开展中收集好常住人口名册，对 16-59 周岁的人员就业状态全方位进行排查。1.摸清辖区内农村劳动力的基本情况（包括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文化程度、技能水平、联系方式等）；摸清已转移就业的劳动力有关情况（包括就业地区、就业单位、就业岗位、薪酬水平、联系电话等）；2.摸清暂未转移就业但有劳动能力、有转移意愿的劳动力有关情况（包括有意愿的就业地区、行业企业、工种等）3.要常态化的以组为单位，及时填写劳动力转移就业数据，及时做好“农村劳动力”数据更新工作。针对脱贫劳动力（含监测对象）的转移就业数据要与国办、省办系统保持一致，确保两边数据闭合。

**保障数据准确，全面提升数据质量。**核实符合条件的 16-59

岁有劳动力能力的农村劳动力是否已全部报社保中心录入系统；对超龄人员、不在统计范围的劳动力要及时删除，达到年龄的劳动力要及时提供数据报社保中心录入，已转移未转移的人员要及时进行动态调整；三是对务工地点不准确的要及时进行更改；四是电话号码错误的要及时改正，保证录入的都是本人号码，准确录入转移劳动力本人号码，确保数据质量进一步提升。

**把握时间节点，按时上报工作情况。**根据 2024 年度全省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“百日攻坚行动”工作要求，要认真做好春节期间农民工动态监测工作，及时掌握春节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和外出务工情况。并于每周四由材料员报送《2024 年耿马自治县 XX 乡镇农村劳动力底数摸排情况进度统计表》和《2024 年耿马自治县 XX 乡镇 16-59 岁农村劳动力摸底人员名册》，转移就业底数要在 1 月 24 日全面完成第一轮摸排，并按月、按季报送相关情况，做好农村劳动力动态监测转移状态。

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勐永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1 月 5 日



